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2-007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642,150,0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63 号）核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500,000,000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68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0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80,0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 11 名股东，分别为北京彩凤金鑫商贸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涵邦”）、嘉兴融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融勤”）、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雾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雾荣投资”）、北京领航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领航壹号”）、霍尔果斯信华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华实”）、平潭绿通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绿通壹号”）、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信投资”）、广州明睿七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睿七号”）和无锡华夏浚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夏浚源”）。上述股东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 642,150,000 股，将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周二）全部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无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 11 位股东承诺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三、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 11 位股东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中国黄金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642,150,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8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彩凤金鑫	147,150,000	8.76%	147,150,000	0
2	信信证券投资	104,700,000	6.23%	104,700,000	0
3	宿迁涵邦	75,150,000	4.47%	75,150,000	0
4	嘉兴融勤	59,100,000	3.52%	59,100,000	0
5	雾荣投资	59,100,000	3.52%	59,100,000	0
6	领航壹号	43,350,000	2.58%	43,350,000	0
7	信华实	42,450,000	2.53%	42,450,000	0
8	绿通壹号	41,400,000	2.46%	41,400,000	0
9	建信投资	26,850,000	1.60%	26,850,000	0
10	明睿七号	26,850,000	1.60%	26,850,000	0
11	华夏浚源	16,050,000	0.96%	16,050,000	0
合计		642,150,000	38.22%	642,150,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内法人持有股份	1,500,000,000	-642,150,000	857,85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500,000,000	-642,150,000	857,85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80,000,000	+642,150,000	822,15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80,000,000	+642,150,000	822,150,000
股份总额		1,680,000,000		1,680,000,000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2-008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柳荫公园南街 1 号中国黄金大厦西配楼 5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00,012,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286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陈雄伟先生主持现场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3、董事会秘书陈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会计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0,004,700	99.9994	7,600	0.000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13,404,700	99.9981	7,600	0.0019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兴辉、康万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 华钰 公告编号：临 2022-009 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衡投资”）持有公司 91,482,629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6.4734%，本次解冻股份数量为 68,784,403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2.3861%。

一、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2 司冻 0124-2 号和 2022 司冻 0125-1 号），现将具体股份解冻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	无限售流通股（司法解冻）
本次解冻股份数量	68,784,403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5.188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861%
解冻时间	2022 年 1 月 24 日，2022 年 1 月 25 日
解除司法冻结后被其他法院冻结数量	65,585,910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1.6922%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102%

注：本文持股比例为持股数量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因公司“华钰转债”处于转股期，总股本持续变化，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为 555,334,077 股。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2-003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7,005,1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583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志生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6 人，董事于福国先生、谷中和先生、赵兵先生、孙力先生、李长立先生因有其他公务，独立董事刘明勋先生因在京外，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吕进儒先生、杨庆功先生、李刚先生因有其他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长关志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法律顾问杜峰先生和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郝红霞	786,915,636	99.9886	是
1.02	薛令光	786,909,036	99.9877	是
1.03	柴有国	786,964,336	99.9948	是

同意于福国先生和谷中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选举郝红霞女士、薛令光先生和柴有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于福国先生和谷中和先生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职、格尽职守、认真负责，为公司董事会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于福国先生和谷中和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1.01	郝红霞	4,923,425	98.2147%	-	-	-	-
1.02	薛令光	4,916,825	98.0830%	-	-	-	-
1.03	柴有国	4,972,125	99.1862%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依伦、刘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议案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2840），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840 号），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文件。

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中止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查。

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事项无关，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中止审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完成恢复审查所需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尽快提交恢复审查申请，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降低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将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托管费率由 0.15%/年降低为 0.05%/年，并相应修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相关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基金合同内容的修订

经本公司和杭州银行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将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的“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的以下内容进行修改。

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说明：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对上述修改内容一并进行修改。

二、对托管协议内容的修订

经本公司和杭州银行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将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的“（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中的以下内容进行修改。

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说明：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十一、基金费用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三、重要提示

1、根据上述变更修订后的《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生效。本公司将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予以更新。

2、此次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本基金的投资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021-60231999

公司网址：www.boscam.com.cn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

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慧嘉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465
基金管理人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乔佳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葛沁沁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葛沁沁		
任职日期	2022-1-26		
证券从业年限	5.5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5 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于光大证券任职，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相关工作。2020 年 1 月加入上银基金，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上银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9851	上银聚远盈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5/14	-
	010639	上银聚远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5/14	-
	011529	上银慧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5/14	-
	004449	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1/7/15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9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 6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程序，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5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 A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 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4539	014540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2651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2 年 1 月 11 日 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 年 1 月 26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558	
份额类别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 A	华安优势精选混合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6,282,184.41	82,075,222.78	288,357,407.1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4,693.44	7,012.29	41,705.7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6,282,184.41	82,075,222.78	288,357,407.19
	利息结转的份额	34,693.44	7,012.29	41,705.73
	合计	206,316,877.85	82,082,235.07	288,399,112.9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999,009.88	-	4,999,009.8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42%	-	1.73%
募集期间满足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 年 1 月 26 日		
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 年 1 月 26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0 万份以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huaan.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将于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基金初始募集净值 1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相关事宜的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拟于近期申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自 1 月 26 日起至 2 月 25 日，使用固有资金申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合计出资不低于 5000 万元。

二、后续公司将持续申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

作为机构投资者，华安基金将积极维护持有人利益，继续履行“受人之托、代人理财”职责，坚持长期投资、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0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00 万元到-3,000 万元；预计 2021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80 万元到-4,780 万元。

2.公司本次业绩预亏主要原因是公司四季度煤焦价格倒挂，吨焦利润减少，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下降。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00 万元到-3,000 万元。

2. 预计 2021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80 万元到-4,780 万元。

(三)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0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03.3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516.3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主要是受主营业务影响，具体原因如下：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1 年一至三季度，焦化行业景气度向好，公司安宁分公司、师宗公司两个焦化基地高水平地组织生产，效益稳步提升，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 亿元；四季度，受能耗、产能产量“双控”，钢企焦炭需求减少，原料煤价格受电煤紧缺影响大幅飙升，煤焦价格倒挂，导致吨焦利润降为-237.45 元/吨，公司四季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55 亿元。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1 年非经营性损益收益预计为 1,780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收益预计 810 万元），同比上年非经营性损益收益 386.96 万元，增加 1,393.04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2-00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醒，所披露信息中的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如下：

一、房地产开发情况

2021 年第四季度，公司在开发项目 1 个，即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广州路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广州路项目”），已开工在建，无新竣工项目，无新增项目储备。

2021 年第四季度，签约面积 4,436 平方米，签约金额 4,996 万元。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名称	位置	公司所占权益	占地面积	规划总建筑面积	季度内开工面积(10-12 月)	项目累计开工面积	季度内竣工面积(10-12 月)	项目累计竣工面积	项目进度
广州路项目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	85%	7.64	24.17	0.00	14.17	0.00	0.00	在建

由于房地产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目前披露的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二、房地产出租情况

2021 年 1-12 月，公司房地产出租面积约 11.46 万平方米，取得租金收入约 7,581.14 万元，综合出租率约为 84.79%。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章劲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2 年 1 月 25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公司对章劲先生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2—01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调整的事项，选举常瑞同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巩月琼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2-006 号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常瑞同志。

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常瑞。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55号顺和国际财富中心五层 邮编：100071 广